

## 娄烦县强化督查“回头看”排查台账

报送单位：娄烦县环保局

日期：2018年6月8日

序号	责任单位	污染源名称	主要问题	现场排查情况	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环督函【2017】3号 9-T027-SX	娄烦县	太原市尖山益达铸造有限公司	1、浇注工序未安装烟气污染治理设施，废气直排。2、滚球车间未安装除尘设施，粉尘无组织排放。	治污设施已安装且运行正常。	
环督函【2017】3号 9-T028-SX	娄烦县	山西银炎集团娄烦东升煤焦有限公司	1、推煤工段未安装除尘设施，粉尘无组织排放；；2、焦炭转运未采取密闭措施；转焦设置的吸尘装置破损，粉尘无组织排放；3、湿熄焦工序无治理设施，含挥发酚的废气直排；5、出焦转运工序未安装粉尘治理设施，粉尘无组织排放；6、原料露天堆放，未覆盖。	1、推煤、出焦工序安装有地面二合一除尘站。2、焦炭转运系统及吸尘装置已修缮。3、湿熄焦工序粉尘采用木制折流板除尘设施处理。4、原料已覆盖。	
环督函【2017】3号 9-T029-SX	娄烦县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尖山铁矿	将细选废矿砂储罐卸料口防尘布袋去掉，粉尘无组织排放	防尘布袋已安装	
环督函【2017】5号 10-D108-SX	娄烦县	中铁十局龙泉项目搅拌站	设备未拆除、现场有生产迹象，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5号 10-D109-SX	娄烦县	娄烦县旭勇新型墙体建材厂	现场检查时发现：属清单内散乱污企业，正在生产，未经相关部门会审同意恢复生产，原料抑尘措施不完善，部分原料露天堆放。太原市要求9月30日前完成两断三清。	该企业手续齐全，已按照环评要求建设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并于2017年7月24日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已撤出“散乱污”企业名单。现场原料已进行覆盖。	
环督函【2017】5号 10-T020-SX	娄烦县	金源混凝土搅拌站	现场检查该企业正在生产，储料罐收尘设施不正常运行，粉尘直排。	收尘设施已修复并启用。	

环督函【2017】6号 11-D064-SX	娄烦县	中铁十局上静游搅拌站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65-SX	娄烦县	中铁三局上龙泉搅拌站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66-SX	娄烦县	中铁三局西六度搅拌站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67-SX	娄烦县	中铁十局下龙泉搅拌站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68-SX	娄烦县	中铁十二局下龙泉搅拌站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69-SX	娄烦县	兵兵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70-SX	娄烦县	河家兰锻造厂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71-SX	娄烦县	阳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72-SX	娄烦县	丽泽苑搅拌站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73-SX	娄烦县	娄烦县晋峰砖厂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企业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75-SX	娄烦县	娄烦县公路段搅拌站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在当地“散乱污”清单内。未发现近期生产痕迹。存在问题：当地上报已完成取缔，但现场未做到“两断三清”。	已落实“两断三清”	
环督函【2017】6号 11-D062	娄烦县	娄烦县成达洗煤有限公司	三个堆场未覆盖，防尘措施不完善。	已覆盖，并新建全封闭煤仓。	
环督函【2017】6号 11-D063-SX	娄烦县	太原钢城企业公司尖山劳动实验总厂	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未办理环保验收手续，正在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已安装布袋除尘器、喷淋设施，防风抑尘网。1、厂区堆场未全覆盖；2、部分原料未入堆场	1、已断电停产。2、堆场外原料已清除。3、厂区堆场进行了覆盖。	
环督函【2017】6号 11-D074-SX	娄烦县	娄烦县陆海工贸有限公司	1、中煤堆场无防尘措施；2、煤矸石堆场无防尘措施。	1、中煤堆场已绿网覆盖。2、煤矸石堆场已黄土覆盖。	
环督函【2017】6号 11-D076-SX	娄烦县	杜交曲中学	1、未拆除锅炉，未拆除烟囱，未切断烟道，具备使用条件。2、太原市政府并政【2017】88号文件要求应于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淘汰。	根据太原市并环改办发[2017]6号文件精神，该单位燃煤锅炉属提标改造类，应于2018年10月30日前完成锅炉提标改造。该单位已完成锅炉提标改造。	
环督函【2017】6号 11-D077-SX	娄烦县	娄烦县育才中学	1、未拆除锅炉，未拆除烟囱，未切断烟道。2、未配套建设锅炉废气治理设施，烟气直排。3、该学校位于娄烦县建城区内，根据太原市政府并政【2017】88号文件要求应于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淘汰。	燃煤锅炉已拆除，并完成清洁能源替代。	
环督函【2017】6号 11-D078-SX	娄烦县	娄烦县天水洗浴	1、未拆除锅炉，未拆除烟囱，未切断烟道。2、该单位位于娄烦县建城区内，根据太原市政府并政【2017】88号文件要求应于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淘汰。	燃煤锅炉已拆除，并完成清洁能源替代。	

环督函【2017】6号 11-D079-SX	娄烦县	娄烦县采煤沉陷区搬迁安置项目	现场检查时单位正在施工,存在问题:1、未落实工地周边围挡。2、未落实物料堆放覆盖。3、未落实路面硬化。4、未落实出入车辆清洗。	1、工地周边已设置砖墙围挡。2、各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施工期间均设有围墙,现主体工程已完工,故围墙拆除。3、堆放物料已覆盖。4、项目作业区所有裸露场地进行了绿目网覆盖。5、出入车辆清洗设备已安装。	路面未硬化
环督函【2017】6号 11-D080-SX	娄烦县	太原尖山铁矿	1、未拆除锅炉,未拆除烟囱,未切割烟道。2、位于娄烦县建成区内,根据太原市政府并政【2017】88号文件要求应于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淘汰。	燃煤锅炉已拆除。	
环督函【2017】6号 11-D081-SX	娄烦县	山西华恒矿业有限公司华恒加油站	1、不正常使用油气回收装置。2、未销售车用尿素。	1、油气回收装置运行正常。2、车用尿素正常销售。	
环督函【2017】6号 11-D082-SX	娄烦县	山西焦煤集团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矿山民爆工程分公司	1、未拆除锅炉,未拆除烟囱,未切断烟道。2、根据太原市政府并政【2017】88号文件要求应于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淘汰。	燃煤锅炉已拆除,并完成清洁能源替代。	
环督函【2017】8号 13-D100-SX	娄烦县	娄烦县天池店中学	现场检查时,该处散煤堆放无覆盖。	已覆盖。	
环督函【2017】8号 13-D101-SX	娄烦县	天池店派出所	1、未拆除锅炉,地面有散煤,具备使用条件,未完成淘汰。2、该锅炉位于建成区内,根据“山西省太原市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要求在10月底前完成燃煤锅炉淘汰。	根据太原市并环改办发[2017]6号文件精神,该单位燃煤锅炉属提标改造类,应于2018年10月30日前完成锅炉提标改造。该单位锅炉已完成提标改造。	
环督函【2017】8号 13-D102-SX	娄烦县	天池店乡镇府	现场检查时,该处散煤堆放无覆盖。	已覆盖。	
环督函【2017】8号 13-D103-SX	娄烦县	天池店一寄	1、未拆除锅炉,具备使用条件,未完成淘汰。2、该锅炉位于建成区内,根据“山西省太原市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要求在10月底前完成燃煤锅炉淘汰。	根据太原市并环改办发[2017]6号文件精神,该单位燃煤锅炉属提标改造类,应于2018年10月30日前完成锅炉提标改造。该单位锅炉已完成提标改造。	

环督函【2017】8号 13-D104-SX	娄烦县	温馨宾馆	1、未拆除锅炉，未拆除烟囱，未切割烟道，具备使用条件，未完成淘汰。2、该锅炉位于建成区内，根据“山西省太原市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要求在10月底前完成燃煤锅炉淘汰。	已拆除	
环督函【2017】8号 13-D105-SX	娄烦县	下石村石料厂	现场检查时，该处散煤堆、石料堆无覆盖	散煤已清除，石料已覆盖。	
环督函【2017】8号 13-D042-SX	娄烦县	中共娄烦县成达洗煤厂支部委员会	现场检查发现，该处散煤堆放无覆盖，没有洗轮机设备	散煤堆已覆盖，在进出厂区处设置洗轮机设备且运行正常。	
环督函【2017】8号 13-D013-SX	娄烦县	刘团圆加油站旧址	1、未拆除锅炉，未拆除烟囱，未切割烟道，具备使用条件，未完成淘汰。2、该锅炉位于建成区内，根据“山西省太原市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要求在10月底前完成燃煤锅炉淘汰。	锅炉烟囱已拆除，进出水管道已切断，已不具备使用条件。	
环督函【2017】8号 13-D014-SX	娄烦县	娄烦县顺鑫贸易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发现，该处散煤堆放无覆盖。	已清运。	
环督函【2017】8号 13-D020-SX	娄烦县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天池店煤业有限公司	现场检查发现，该处散煤堆放无覆盖。	已清运。	
环督函【2017】8号 13-D098-SX	娄烦县	会军焊接	现场检查发现，该处散煤和沙子露天堆放无覆盖。	已清运。	
环督函【2017】8号 13-D099-SX	娄烦县	娄烦县北大街散煤销售点	现场检查发现，该处散煤堆放无覆盖。	已清运。	
环督函【2017】9号 14-D845-SX	娄烦县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尖山铁矿	燃煤锅炉脱硫塔排放口，氮氧化物排放监测数据为350毫克每立方米，超过标准限值100毫克每立方米。	增设一套活性氨脱硝系统，已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环督函【2017】14号 14-D085-SX	娄烦县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尖山铁矿	经现场监测，燃煤锅炉脱硫出口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316mg/m <sup>3</sup> ，超过GB13271-2014标准限值（200mg/m <sup>3</sup> ）	增设一套活性氮脱硝系统，已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环督函【2017】14号 16-D086-SX	娄烦县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尖山铁矿	现场检查，企业正在生产中，环境监测人员对企业生活区供热锅炉处理后的烟气排放口进行手工监测，二氧化硫浓度为206mg/m <sup>3</sup> ，超过《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特别排放限值（200mg/m <sup>3</sup> ）	采取以下措施实现了污染物达标排放：1、改造锅炉运行工艺，选择部分循环烟气量作为循环烟气。2、加大燃料的炉渣配比。3、使锅炉低床温高负荷运行。	
环督函【2017】15号	娄烦县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尖山铁矿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50mg/m <sup>3</sup> ，超出标准限值200mg/m <sup>3</sup> 的0.75倍。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16mg/m <sup>3</sup> ，超出标准限值200mg/m <sup>3</sup> 的0.58倍。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206mg/m <sup>3</sup> ，超出标准限值200mg/m <sup>3</sup> 的0.03倍。	已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环督函【2018】2号 20-D006-SX	娄烦县	太原市恒运鸿业供热服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未安装废气在线监控系统。	已安装废气在线监控系统。	
环督函【2018】3号 21-D015-SX	娄烦县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尖山铁矿	现场检查，该单位一台20蒸吨锅炉正在使用，发现问题：1、锅炉在线监测设施显示烟尘为零，存在故障；2、院内物料部分未覆盖。	1、经过对锅炉在线监测烟尘仪进行抢修，于2018年1月26日恢复正常运行。2、院内物料于1月22日已全部覆盖。	
环督函【2018】3号 21-D016-SX	娄烦县	太原市恒运鸿业供热服务有限公司	80蒸吨锅炉无在线监控设施。	已安装废气在线监控系统。	